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22-075

优先股代码：360038　　优先股简称：长银优 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行”）此次给予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阿控股”）授信额度人民币 8.86 亿元，授信产品为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 1 年。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友阿控股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14.75 亿元，上述交易总额度已包含在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行本次给予友阿控股的授信额度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须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 回避表决事宜：本行董事贺毅回避表决。

●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同意本行给予友阿控股授信额度人民币 8.86 亿元，授信产品为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友阿控股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14.75亿元，上述交易总额度已包含在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行本次给予友阿控股的授信额度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25%，须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阿商业”）持有本行股权占比5.69%，系本行主要股东。友阿控股为友阿商业的控股股东，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友阿控股为中国银保监会、证监会定义的本行关联方，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友阿控股成立于1994年9月24日，法定代表人胡子敬，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八一路1号，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实缴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商业零售业、酒店业、休闲娱乐业、餐饮业投资、经营、管理,旧机动车交易等。截至2022年6月30日，友阿控股总资产213.55亿元，总负债144.23亿元，所有者权益69.28亿元，营业总收入12.74亿元，净利润-946万元 （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友阿控股的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原则，根据客户资质、交易期限等情况参照同业市场同类业务价格进行确定，不优于对非关

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业务审查审批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须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提交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批后，已由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给予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授信额度人民币 8.86 亿元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要求，符合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

相关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一致同意该事项。

六、公告附件

1、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声明；

2、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